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一通过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董事会已于2023年10月9日采取直接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陆文波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8名，实际到会董事8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完成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地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五条中“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的规定，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董事兼副总经理殷敖金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后，殷敖金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经董事长陆文波先生提名，聘请董事程锦女士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变更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傅仁辉、骆美化、程锦，其中傅仁辉先生为召集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